附件1：

安徽理工大学党委常委会会议/校长办公会议议题审批表

主办单位（签章）：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议题名称： |
| 审议事项 | （以要点形式简要描述需审议事项主要内容）1.2. |
| 议题材料 | 1.2.3.（共份页，附后） |
| 政策依据 | 1.根据《中共安徽理工大学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》（校发〔2019〕102号）第七条第（一）款第2项，议题属于党委常委会议讨论决定的“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事项、重要措施”。2.···· |
| 议题前期准备情况 | 会签单位意见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调查研究情况 |  |
| 征求意见情况 |  |
| 专家咨询论证意见 |  |
| 风险评估情况 |  |
| 议题前期准备情况 | 法律意见 |  |
| 其他 | （对需要学术委员会等委员会、领导组审议的，请填写审议意见） |
| 建议列席单位 |  |
| 主办单位主要负责人意见 | 提请校长办公会议研究。提请校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，并提请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。提请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。 签字： |
| 分管校领导意见 |  |
| 党政办公室主任审核意见 |  |
| 书记、校长意见 |  |
| 办理期限：（指规章制度的拟发文时间） | 信息公开： 是 否 |
| 备注 |  |
| 说明： 1. 各单位拟报请党委常委会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研究议题，须先请示分管校领导，同意列入议题后，由该单位填写审批表，一事一表，于每周五上午下班前将审批表和议题材料报送党政办公室。党政办公室建立议题库汇总议题，经办公室主任审核后，于每周一报送学校主要领导审定。2. 议题主办单位应按照《安徽理工大学重大事项决策制度》（校发﹝2016﹞85号）、《中共安徽理工大学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》（校发〔2019〕102号）《安徽理工大学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》（校发〔2019〕103号）精神，根据议题内容，组织调研、专家咨询论证、征求意见、风险评估和合法合规性审查等。3.议题内容涉及多个单位的，各相关单位应充分协商沟通，逐一会签、明确意见。 |